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202003222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学术提升化工学院团队科研设备及耗材购置

采购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3
一	总 则	3
二	招标文件	5
	5.招标文件构成	5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8. 编制要求	7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
	10.投标文件构成	8
	11.投标报价	11
	12.投标保证金	12
	13.投标有效期	12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5.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6.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3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4
五	开标及评标	14
	18.开标	14
	19.资格审查	15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16
	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7
	22.投标偏离	18
	23.投标无效	18
	24.比较和评价	19
	25.废标	20
	26.保密要求	21
六	确定中标	21
	27.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1
	28.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
	29. 采购任务取消	21
	30.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21
	31.签订合同	22
	32.履约保证金	22
	3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2
	34.预付款	23
	35.廉洁自律规定	23
	36.人员回避	23
	37.质疑与接收	23
	38.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24
	39. 招标文件解释权	24
	40. 特别说明	24
第 2 章	投标邀请	28
第 3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8
第 4 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34
第 5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1
第 6 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74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的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微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微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否则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货物，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6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货物供货过程中须承担的制造、运输、吊拉、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各项义务。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 各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指定一个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所有事宜全程负责。未经采购人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共 7 章，内容如下：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第 2 章	投标邀请
第 3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4 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第 5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 6 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资料表。

5.6.1 招标文件第二册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不论招标过程和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含电子版）均不退还。

5.8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9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10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招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8.2 投标人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的，应以分包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每一包投标文件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8.3 封面设置

投标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所投包号、投标人名称。

8.4 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

8.6 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招标文件中“货物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第4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密封与装订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4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10.5.1 商务部分

10.5.2 资信部分

10.5.2.1 投标人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

10.5.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0.5.2.3 投标人应携带其资信部分原件（备查）至开标现场，如若投标文件资信部分出现瑕疵，而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验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5.3 技术部分

10.5.3.1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0.5.3.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10.5.3.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10.5.3.4 如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能完全证明其投标货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无法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的，投标人可提供以下资料：

（1）制造商官方网站下载的技术证明材料，并注明网址备查；

（2）投标货物的详细技术描述并由制造商或省级及以上固定代理商盖章确认，注明确认方联系方式备查；

10.5.3.5 保证货物在质保期内正常、连续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10.5.3.6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文字叙述仅起说明作用，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10.5.3.7 如果投标人未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证明其投标货物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而采取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相关部分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5.3.8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如机械、电子、仪器仪表、软件、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0.5.4. 关于“技术响应表”的特别说明

10.5.4.1 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10.5.4.2 响应程度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10.5.4.2.1 “正偏离”是指投标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更先进、档次更高、更适合采购人使用。标注“正偏离”的，投标人必须注明认为“正偏离”的理由。

10.5.4.2.2 “负偏离”是指投标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瑕疵和不足。

10.5.4.2.3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10.5.5 关于质保期的特别说明

10.5.5.1 本次招标项目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附表或第4章技术要求及说明。

10.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6.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6.2.1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0.6.2.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6.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

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6.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0.6.4 货物安装、验收标准；

10.6.5 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报价表不一致的，应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确定最终报价及分项报价。任何非澄清范围内的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投标人须知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1.7 未经检验的新产品、试制品不能参加投标。

11.8 电子版投标文件

11.8.1 电子版包含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可编辑格式以及完整的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PDF扫描件（含响应文件封面）。电子投标文件命名：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包号。

11.8.2 电子版介质为“U盘”。

11.8.3 电子版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均不退回。

11.8.4 电子版投标文件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11.9 投标人须知附表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及中标后如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如实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规格应为A4幅面，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

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封面、投标文件正本指定的位置以及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上加盖公章，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正本指定的位置上签字或盖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所有投标文件应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14.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7 自然人投标的可用签字代替单位公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以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分别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密封件内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所投包号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等。

15.2 投标人将每部分投标文件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后，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无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将会被拒收。

15.3 因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密封不当或签署不当而造成投标文件被拒收，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4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招标公告。

16.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6.3 除投标人须知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17.2 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1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接收单位			
接收人签字			

17.4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同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7.5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若有）。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开标会议。届时邀请所有

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会议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责任自负。如在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采取重新招标或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改变采购方式的权力，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18.2 开标时，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加以记录。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不参加开标活动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18.3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并在开标后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5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资格审查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5人组成。

20.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0.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0.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单位答复与会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1.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1.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授权代表签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21.2.4 若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投标货物的描述前后不一致且对不一致内容无书面解释或提供官方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要求投标人澄清，在评分过程中不排除以响应性较差的内容作为标准来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及投标货物的性能情况。

2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核心产品的确定见投标人资料须知表，按如下方式处理：

21.4.1 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1.4 条规定处理。

21.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 5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3. 投标无效

23.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3.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4)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 (6)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10)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但投标人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14)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比较和评价

24.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4.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 5 章。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

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5章。

24.4 根据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对满足加分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可给予认证产品不超过5分的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5章。

24.5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打分。

24.7 评分结束后，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价格、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24.8 投标人得分是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4.9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 保密要求

26.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6.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 确定中标

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 29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5 章。

28.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9.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30.1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同时公告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2 中标结果通知书和中标通知书同时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

32.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32.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如有）。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依规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4. 预付款

34.1 采购人预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4.2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投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

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38.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2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的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3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39. 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0. 特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注“★”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未提供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41.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服务（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章：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投标人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 (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

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2章 投标邀请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学术提升化工学院团队科研设备及耗材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 148 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202003222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学术提升化工学院团队科研设备及耗材购置

预算金额：160 万元

最高限价：160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始履行，至项目履约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投标人所投耗材含危化品，则应提供对应的危化品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 148 号中联花园 B 区南侧综合楼二楼

文件工本费：300 元/包

方式：投标人需按以下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否则响应将被拒绝。

首先，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须先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注册并投标备案（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

其次，通过发邮件方式。在邮件标题中注明所报项目名称及编号；在邮件正文中注明①项目名称②项目编号③供应商名称全称④项目联系人⑤联系电话；邮件附件中发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电汇凭证（体现出付款方姓名或名称）。邮箱地址：zhuoshunzb@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西支行

开户账号：37001616280050148830

行号：105451000848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2年6月1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 2022年6月1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148号中联花园B区南侧综合楼一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其他补充事宜：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6699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148号

联系方式：0531-678916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晓雨、刘剑琳

电 话：0531-67891697

第 3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 <u>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u> 地 址： <u>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 6699 号</u>
1.2	采购代理机构： <u>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u>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 148 号</u>
1.3.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投标人所投耗材含危化品，则应提供对应的危化品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所属行业分类： <u>零售业</u>
1.3.6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7	联合体其他资格要求： <u>无</u>
2.2	项目预算金额： <u>160 万元；A 包预算 107 万元；B 包预算 33 万元；C 包预算 20 万元</u> 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 (1) <u>项目为预采购项目</u>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 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
5.6	是否现场踏勘：（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答疑会：（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7	是否兼投不兼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5.5.1	质保期：如无特殊说明，A包质保3年，可竞报。
11.1	报价要求：人民币完税报价。
12	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3.1	投标有效期：__90__日历日
14.1	<p>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开标一览表：3份；</p> <p>除上述文件外，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份。</p> <p>注：①电子版包含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可编辑格式以及完整的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PDF扫描件（含响应文件封面）。电子投标文件命名：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包号。②投标文件书脊位置应列明：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正/副本</p>
16.1	<p>时间：2022年6月14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p> <p>地点：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6699号济南主校区行政楼420会议室</p>
18.1	<p>开标时间：2022年6月14日09时30分</p> <p>开标地点：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6699号济南主校区行政楼420会议室</p>
21.4	核心产品：A包：比表面及孔径分析仪；B包：旋转圆盘电极装置；C包：无
24.2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28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28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2	<p>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p> <p>1.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满一年，没有任何质量问题，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申请，采购人根据履约情况无息退还给中标人。</p> <p>2.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汇票、电汇形式。</p> <p>3.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p> <p>4. 履约保证金缴纳信息：</p> <p>开户单位：山东第一医科大学</p>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帐 号：15126101040096666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37.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招标二部 联系电话：0531-67891697 通讯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 148 号综合楼二楼
38.1	本项目向中标人按下述标准下浮 20%收取招标代理费。逾期未缴纳的按照日千分之一的标准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支付形式：电汇 支付时间：收到中标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
38.2	公证费/见证费：成交投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的 1%缴纳公证费（律师见证费）。如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整收取。 支付形式：电汇 支付时间：收到中标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
39	本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公开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强制节能产品要求： 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本次采购产品中如包含以上产品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及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合同条款	
1	预付款比例为：A 包 B 包为合同总金额的 30%；C 包/。 付款方式：A 包中标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中标人向项目负责人或指定人申

	<p>请合同金额 30%的预付款，采购人确定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验收合格、审计定案（若需要）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货款。</p> <p>B 包：在合同签订生效且供货完成后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项目负责人或指定人申请合同金额 100%，采购人确定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p>
2	<p>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A 包 B 包 3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B 包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2 个工作日内交付。</p>
3	<p>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p>
4	<p>其他特别说明：无</p>
5	<p>争议的解决：</p> <p>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方式解决：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第4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包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A	比表面及孔径分析仪	1	台	
	低温恒温搅拌反应浴	1	台	
	台式机工作站	1	台	
	加热型磁力搅拌器	6	台	
	旋转蒸发仪	4	台	
	低温恒温搅拌反应浴	3	台	
	十万分一电子分析天平	1	台	
	集热式恒温加热磁力搅拌器	2	台	
	配件升级--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	1	台	
	增强型照明系统			
	超低温冰箱	1	台	
	反应进程监测系统	1	台	
	循环水真空泵	6	台	
	Flash 过柱机	1	台	
	20W 激光功率计	1	台	
	电泳仪	1	台	
	小鼠静脉可视尾注固定器	1	台	
	小动物麻醉机系统	1	台	
	光化学反应器	3	台	
	B	旋转圆盘电极装置	1	台
气路装置		1	套	
C	耗材	1	宗	后附

A 包技术规格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比表面积及孔径分析仪	台	1	<p>参数如下：</p> <p>测试原理：静态容量法，气体吸附法。</p> <p>测试精度：比表面重复性$\leq 1.0\%$；最可几孔径$\leq 0.02\text{ nm}$。</p> <p>测试气体：氮、氧、氢、氩、氦、二氧化碳、甲烷、蒸汽等气体。</p> <p>测试范围：比表面积 $0.0001\text{m}^2/\text{g}$ 至无上限；孔径分析 $0.35\text{nm}-500\text{nm}$。孔体积 $0.0001\text{cm}^3/\text{g}$ 至无上限。</p> <p>测试效率：比表面积平均每样约 30-60min；介孔、大孔分析平均每样 4-6 小时；微孔分析平均每样 8-12 小时。</p> <p>分析站：完全独立的两个分析位，每个分析位配有独立的杜瓦瓶，独立的升级电梯 可分别进行 2 个样品微孔介孔分布的独立分析，分析系统、脱气系统完全独立，互不干扰。</p> <p>液氮面控制：仪器配备 3L 真空玻璃内胆杜瓦瓶，配备恒温夹套，以确保分析的准确性，适合液氮、液氩、冰水等各种冷浴。</p> <p>P0 管：2 个分析站原位设有独立的 P0 管，共 2 支，由单独的压力传感器控制，可实时检测饱和蒸汽压 P0 值；也可应用大气压输入法准确测定 P0 值。</p> <p>加热脱气系统：2 个样品分析的同时，可以进行另外 2 个样品不同温度及时间的加热脱气预处理；分析站支持同位脱气，脱气结束无需移动样品管，可直接开始实验。加热处理温度：室温—400°C，精度$\pm 1^\circ\text{C}$。</p> <p>冷阱：仪器设有专门的冷阱装置，可有效去除样品脱气可能挥发出的水分、有害物质等杂质。</p> <p>防抽飞系统：每个分析站和预处理站均配有内置式防抽飞单元及“阶梯式”防飞溅程序，有效防止超细微粉抽飞至仪器内部管路。</p> <p>压力传感器：样品分析站采用电容式薄膜多压力传感器，1000 Torr、10Torr、1/0.1Torr 多级联用；精度$\leq 0.20\%$（读值）。</p>

			<p>真空泵：双级旋片式机械真空泵（自动防返油）+二级涡轮分子泵，分子泵极限真空度 10^{-10} mmHg。</p> <p>▲氮分压范围： P/P0 范围 10^{-8}—0.998。</p> <p>数据控制方法：平衡压力智能控制法，吸脱附孔径分布分析分六段优化设置，可设压力间 0.1-133KPa，可灵活设置，全自动控制及调节。</p> <p>数据采集：以太网数据采集，控制软件兼容 Windows 8/7 系统，一台电脑、一套软件可同时控制多台仪器，可远程控制。</p> <p>仪器主要功能：全孔吸（脱）附等温线；微孔吸附等温线；BET 比表面积、Langmuir 比表面积、外表面积（STSA）测定；BJH 介孔大孔孔容积及孔径分布分析；t-plot 法、DR 法、MP 法微孔分析；HK 法、SF 法微孔分布分析；DFT 法孔径分布分析；平均孔径、孔容积、孔面积测定；气体吸附热测试；DIH 选择性吸附，仪器可升级具有蒸汽吸附功能。</p> <p>配件：电脑一台：品牌商务电脑（i7 以上处理器，16G 以上内存，2T 以上硬盘，win10 专业版软件，显示屏尺寸不小于 22 英寸）40L 氮气钢瓶及减压阀，40L 氦气钢瓶及减压阀。</p>
2	低温 恒温 搅拌 反应 浴	台 1	<p>主要特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底部装有磁力搅拌，搅拌速度可调。 (2) 全封闭压缩机组制冷，制冷系统具有过热、过电流多重保护装置。 (3) 循环泵可以把槽内被恒温液体外引，建立第二恒温场。 (4) 槽内冷液可外引，冷却机外实验容器，也可在槽内直接进行低温、恒温实验。 (5) 采用 XMT 模拟数字 PID 自动控制系统，温度数字显示。 (6) 内胆为 304 不锈钢。 (7) 采用圆桶式内胆，搅拌均匀无死角，可采用槽内部无盘管设计，可以充分利用槽内实验空间。 (8) 备有下放液口。 (9) 加装脚轮。 <p>技术参数：</p>

				<p>▲ (1) 温度范围: $-30^{\circ}\text{C}\sim 95^{\circ}\text{C}$</p> <p>(2) 温度波动度: $\pm 0.1^{\circ}\text{C}$</p> <p>(3) 数显分辨率: 0.1°C</p> <p>(4) 液槽容积: 7L</p> <p>(5) 加热功率: 900W</p> <p>(6) 制冷量: 800W</p> <p>(7) 内胆尺寸: $\phi 25*15\text{cm}$</p> <p>(8) 搅拌方式: 下磁力</p> <p>(9) 搅拌速率: $0\sim 1400\text{rpm/m}$</p> <p>货物清单:</p> <p>(1) 低温恒温搅拌反应浴主机 1 台; (2) 盖子 1 个; (3) 电源线 1 根; (4) 磁力搅拌装置; (5) 外循环管 1 个; (6) 使用说明书 1 本; (7) 合格证保修卡各 1 份。</p>
3	台式 机工 作站	台	1	<p>CPU Xeon 4214*2, 内存 128GB, 硬盘 256G SSD+4TB, 显卡 P1000, DVDRW</p>
4	加热 型磁 力搅 拌器	台	6	<p>参数: 每个搅拌点位最大搅拌量 (H_2O): 20L</p> <p>单个搅拌点位的转速偏差: 5 %</p> <p>电机输入功率: 16 W 电机输出功率: 9 W</p> <p>速度范围: 50 - 1500 rpm</p> <p>▲搅拌子最大长度: 80 mm</p> <p>加热输出功率: 600 W</p> <p>加热速度: $\geq 6.5^{\circ}\text{C}$</p> <p>加热温度范围: $50 - 310^{\circ}\text{C}$, 温度控制精确度: $\pm 1^{\circ}\text{C}$</p> <p>DIN 12878 标准接口, 配温度计精确控温, 实现 $\pm 0.5\text{K}$ 控温精度</p> <p>数字显示安全温度设置, 可调安全温度回路范围: $50\sim 360^{\circ}\text{C}$. 温度达到设定的安全温度后自动停止加热</p> <p>内置两种工作模式: A 模式可实现开机后温度及转速保持 OFF, B 模式可实现开机后温度及转速保持上次设置参数</p> <p>防干烧功能, 容器内溶剂稍干后仪器自动停止加热, 实现安全的无人操作.</p>

				<p>工作盘材质： 铝合金；</p> <p>工作盘外形尺寸： Ø 135 mm</p> <p>DIN EN 60529 保护方式： IP 42</p>
5	旋转蒸发仪	台	4	<p>技术参数：</p> <p>▲1. 转速范围： 10~310rpm</p> <p>2. 蒸发能力： Max. 25ml/min（水蒸发量）</p> <p>3. 浴槽温度调节范围 · 精度： 室温~90℃ · ±1℃</p> <p>4. 转速设定 · 显示： 旋钮设定 · 数字显示</p> <p>5. 升降功能： 手动升降（升降行程 180mm；无级调节）</p> <p>6. 电机： DC 无刷电机</p> <p>7. 玻璃组件： 冷凝管； 旋转轴； 试料瓶（1L-3L）； 回收瓶（1升）</p> <p>8. 真空密封垫： 双重密封垫（主密封： 特氟龙+氟橡胶； 副密封： 特氟龙）</p> <p>9. 浴槽尺寸： 内径 220 x 120H（mm）</p> <p>10. 浴槽材质·功率·容量： SUS304 · 1.05KW · 约 4.5L</p> <p>11. 浴槽服务插座： 旋转蒸发仪主机驱动部连接用， Max. 2A</p> <p>12. 连接管口径： 冷却水咀 · 吸气咀 外径 10mm</p> <p>13. 配真空泵。</p>
6	低温恒温搅拌反应浴	台	3	<p>温度范围（℃） 99~-40</p> <p>▲控温精度（℃） ±0.2</p> <p>储液槽容积（L） 5</p> <p>开口尺寸（mm） Φ210</p> <p>加热功率（W） 1500</p> <p>搅拌功率（W） 30</p> <p>循环系统 100</p> <p>外壳材质 冷板静电喷塑</p>
7	十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台	1	<p>最大量程： 42 g /152 g</p> <p>最小可读性： 0.01 mg /0.1 mg</p> <p>重复性(典型值)： 0.02 mg /0.1 mg</p> <p>线性(典型值)： 0.05 mg /0.2 mg</p> <p>稳定时间： ≤8 s /4 s</p>

				秤盘直径: $\geq \phi 80$ mm
8	集热式恒温加热磁力搅拌器	台	2	<p>特征: 智能型</p> <p>最大搅拌容量: 2000ml</p> <p>搅拌速度: 0-2600rpm (无极调速)</p> <p>加热温度: 室温-400℃</p> <p>控温方式: 智能自动</p> <p>锅的直径 220mm 锅深 100mm</p>
9	配件升级--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增强型照明系统	台	1	<p>▲1.与实验室现有的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硬件和软件均兼容, 适配多区 (400-1700nm) 荧光成像照明功能, 观察标记细胞和标记生物分子、药物在动物体内的分布定位。</p> <p>2. 增强型照明系统 1 套, 波长 1064nm, 配备专用过滤模块;</p> <p>3. 活体内成像穿透深度 ≥ 15mm;</p> <p>4. 激发采集范围: 900-1700nm, 检测分辨率 $\geq 40\mu\text{m}$;</p> <p>5. 调制模式: 1Hz-200kHz TTL;</p> <p>6. 四路光纤单独输出, 输出功率 0-20W, 连续可调;</p> <p>7. 多路照明系统输出光纤耦合为一, 输入至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内, 匀光光路设计, 专用接口设计;</p> <p>8. 照明系统输出方式为连续输出, 功率连续可调;</p> <p>9. 具备分/联控功能: 设定分/联控开关, 分控时可以独立控制每一路输出状态及输出功率大小; 联控时可以同时控制四路输出状态及输出功率大小;</p> <p>10. 显示: 同时显示四路输出电流百分比和待机/工作状态;</p> <p>11. 电流调节精度为 1%步进, 0-100%可调;</p> <p>12. 兼容多区荧光成像系统, 接入安全联控装置; 可与其他照明模块并联使用;</p> <p>13. 能接收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暗箱门开闭信号, 并自动切换照明系统模式: 暗箱门开照明系统自动关闭; 暗箱门关闭照明系统打开;</p> <p>14. 支持多区荧光成像光谱仪, 八路激发装置共用;</p> <p>15. 制冷方式: 风冷;</p>

			<p>16. 工作温度：10-50℃。</p> <p>17. 工作站：i7 以上处理器，16G 以上内存，2T 以上硬盘，win10 专业版软件，显示屏尺寸不小于 22 英寸)</p>	
10	超低温冰箱	台	1	<p>1、总有效容积为≥338L；可放 5*4 和 4*4 抽屉式冻存架各 6 个，216 个冻存盒，21600 份样本（以 10×10 规格 2 寸冻存盒计算）；</p> <p>2、内部尺寸≥465(宽)*630(深)*1165(高)（mm），窄门设计。</p> <p>3、功率≤650W，双级复叠碳氢制冷系统设计，HC 制冷剂，微电脑控制，控温精度 1℃；同时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p> <p>4、25℃环温时，单日耗电量 8KW/24h，提供检测报告；降温速度≤6 小时设定温度在-40~-86℃范围调节，箱内温度均匀度误差小于 5℃。</p> <p>5、数据下载（标配）：可以通过过 USB 接口下载箱内设置、实时温度。</p> <p>6、材料：机器箱壳采用电镀锌板；内胆采用 δ 0.8 材料全防腐特殊耐低温镀锌板，加厚 VIP 航空隔热真空保温材料+无氟发泡剂，VIP 厚度达≥25mm。</p> <p>7、内门：两个，每个内门具有可靠密封条，单独密封。可独立分别存取物品，以减小箱内温度波动，并有效保证物品安全保存。</p> <p>8、显示：LED 显示屏，可显示箱内温度，设定温度，环境温度，输入电压，能设定高低温报警和箱内温度；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开机延时保护可设定时间、显示面板密码锁功能防止误操作。</p> <p>9、整机运行噪音≤50dB。</p> <p>10、具有远程报警功能，可连接报警器到其他房间实现报警功能。</p> <p>11、冷凝风机：高效节能冷凝风机两个，可根据环静温度实现智能开停，有效节能。环温高于 18 度时开启 2 个风机，环温高于 12 度低于 18 度时开启一个风机，环温低于 12 度时关闭所有风机。</p> <p>12、密封性能：内外门五层密封结构，采用耐腐蚀的橡胶材料。</p> <p>13、双锁结构设计,自带暗锁，同时可用挂锁。</p>

			<p>14、测试孔暗管穿线设计。</p> <p>15、门开报警：通过稳定可靠的门开关，在没有关门的时候及时提醒用户，确保样本安全。</p> <p>16、门体平衡孔设计，彻底解决短时间内连续多次开门不用等待。</p> <p>17、每半年免费巡检维护一次。</p>
11	反应 进程 监测 系统	台	1 <p>1、技术规格</p> <p>1.1 功能描述及组成</p> <p>用于高分子材料、化学化工、环境科学、资源化学等领域物质的组分分析、定性和定量分析。配置由四元低压送液泵系统，在线膜式脱气装置，混合器，紫外检测器，系统控制器，碳十八柱（15cm 2 根，25cm 2 根），色谱工作站、维护工具及消耗品包。</p> <p>1.2 输液单元</p> <p>采用浮动柱塞支持机构，提高柱塞、柱塞密封圈的使用寿命，是耐用性出色的高性能送液单元。</p> <p>1.2.1 泵型：串联双柱塞方式</p> <p>1.2.2 流量设定范围：0.001 ml/min -10.000mL/min 备注： 0.001 ml/min -5.000ml/min（1.0-40MPa） 5.001 ml/min -10.000ml/min（1.0-20MPa）</p> <p>▲1.2.3 最大排液压力： 40.0MPa</p> <p>▲1.2.4 流量准确度：±1%（水，1mL/min，8MPa）</p> <p>1.2.5 流量精密度：0.06%RSD 或 0.02min SD（其中较大值为准）</p> <p>1.2.6 流动相数量：高压梯度：最大 3 种溶液，低压梯度：最大 4 种溶液送液脉动：±0.08MPa（水，1.0 mL/min，8MPa 送液时）</p> <p>1.2.7 恒压输液：可以</p> <p>1.2.8 柱塞清洗：手工清洗</p> <p>1.2.9 设定范围：0-100% 0.1%增量</p> <p>1.2.10 混合浓度精密度：0.1%RSD 以内，流速为 0.2 和 1mL/min 时</p> <p>1.2.11 梯度混合准确度：±1%以内（对于水/咖啡因溶液的二元梯度，0.1-3mL/min，1.0-40MPa）</p>

			<p>1.2.11 安全措施：漏液传感器，高压、低压限制</p> <p>1.3 脱气单元</p> <p>2.3.1 形式：膜式在线脱气</p> <p>5 流路（4 流路用于流动相，1 流路用于自动进样器清洗液）。</p> <p>3 流路（2 流路用于流动相，1 流路用于自动进样器清洗液）。</p> <p>1.3.2 脱气流路容量：400 μL</p> <p>1.3.3 耐压：± 0.1MPa（仅当用输送单元抽吸时。不可向主机加压输液）</p> <p>1.3.5 电源：由主机提供</p> <p>1.6 检测器</p> <p>1.6.1 紫外可见检测器</p> <p>1.6.1.1 波长范围：190—700nm</p> <p>1.6.1.2 带宽：8nm</p> <p>1.6.1.3 波长准确度：± 1nm</p> <p>1.6.1.4 波长重现性：± 0.1nm</p> <p>1.6.1.5 光源：氙灯</p> <p>1.6.1.6 噪声：$\pm 0.25 \times 10^{-5}$ AU 以下（1ml/min 甲醇、ASTM 方法、Resp2 秒、250nm）</p> <p>1.6.1.7 漂移：1×10^{-4} AU/h 以下（1ml/min 甲醇、ASTM 方法、Resp2 秒、250nm）</p> <p>1.6.1.8 线性范围：2.5AU (ASTM)</p> <p>1.6.1.9 两波长通道：从 190-370 或 371-600 任意两波长</p> <p>1.6.1.10 信号输出：两通道</p> <p>1.6.1.11 池长，池容量：10 mm, 12 μL</p> <p>1.6.1.12 检测器功能：双波长检测、比例色谱（峰纯度）输出、停泵波长（UV） 扫描、时间程序</p> <p>1.6.1.13 安全措施：漏液传感器</p> <p>1.7 系统控制器</p> <p>1.7.1 可连接单元：输液单元：最多 4 台；自动进样器：1 台； 检测器：最多 2 台</p>
--	--	--	---

				<p>1.7.2 连接单元数：5 个部件</p> <p>1.7.3 数据缓冲：约 24 小时的 1 个分析</p> <p>1.7.4 事件输入出：输入：2 输出：2</p> <p>1.8 手动进样器</p> <p>六通阀进样器，含 20 μL 定量环，带信号启动线，安装面板，启动工具。</p> <p>1.9 计算机配置要求： i7 以上处理器，16G 以上内存，2T</p>
12	循环水真空泵	台	6	<p>功率：180W</p> <p>电压：~220V/50Hz</p> <p>▲流量：60L/min</p> <p>扬程：8m</p> <p>最大真空度：0.098MPa</p> <p>单头抽气量：10L/min</p> <p>抽气头数量：2</p> <p>储水箱容积：15L</p> <p>材质：1Cr18</p>
13	Flash 过柱机	台	1	<p>控制方式：无线连接移动设备操控；DAD 检测器（DAD 可变双波长紫外检测器（200-400nm）+可见光（400-800nm））；泵：免维护高精度陶瓷泵；运行梯度：双路溶剂，二元梯度；压力：200psi；流速：200ml/min；收集方式：内置自动馏分收集模板。</p> <p>谱图显示：单波长、双波长、全波长；</p> <p>液位监测：智能计算液位监测；</p>
14	20W 激光功率计	台	1	<p>光谱响应范围：0.2-11 μm；探测器有效口径：18 mm；响应时间：0.4 s；功率测量分辨率：1000 μW. 最大可测功率：20W；三位数显示；仪器满量程：20W；不确定度：$\pm 5\%$；配套探测器。</p> <p>探测器类型：量热</p> <p>▲探测器尺寸：Φ 69*69 mm</p>
15	电泳仪	台	1	<p>系统包含电源，电泳槽，玻璃板，灌胶系统，上样引导装置，电泳梳，转印槽。电泳槽：凝胶数 1-4 块；玻板尺寸：短玻板 10.1 x 7.3 cm，带封边垫条的长玻板 10.1 x 8.2 cm；凝胶大小：手灌胶：8.3 x 7.3 cm；预制胶：8.6 x 6.8 cm；2 块胶缓冲液体积 700 ml；4</p>

				块胶缓冲液体积 1,000 ml; 典型 SDS-PAGE 电泳时间 35-45 min (200V 恒压)。基础电源: 输出范围: 电压 10-300 V; 电流 4-400 mA; 功率 75 W (最大); 输出类型: 恒压、恒流、恒功率, 可定时 1-999 分钟; 有暂停/继续功能; 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16	小鼠 静脉 可视 尾注 固定 器	台	1	快装鼠筒可盛装 17-40g 的小鼠; 0.5W LED 黄光灯; 五倍放大镜; 配带压块释放脚踏开关; 电源适配器: 输入: AC100-220V, 50Hz; 输出: DC, 12V, 2A;
17	小动 物麻 醉机 系统	台	1	蒸发器类型: 异氟烷蒸发器; 麻醉药容量: 120 mL; 异氟烷浓度调节范围 0-5%; 流量计: 0.1-4L/min; 气路切换方式: Toggle 开关; 快速冲氧开关; 输出精度: ± 0.1 (0-1%); ± 0.15 (>1%); 工作温度: 10-35 °C; 气流: 0.2-10 L/min; 体积: 206*210*140mm
18	光化 学反 应器	台	3	石英平板上盖; 总体积约 350mL 玻璃反应器主体; 有效体积约 150ml; 法兰连接, 密封圈密封; 带光降解实验的进/取样口; 具有两个标准 19/26 磨口; 恒温水套。

B 包技术规格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旋转圆盘电极装置	台	1	<p>▲转速：50-10000rpm。</p> <p>电机功率 0.02 马力, 采用银碳刷接触连接</p> <p>控制：分体控制，可拆式结构，方便置入手套箱。具有信号输入/输出接口，可通过输入外部信号（来自电化学工作站）控制转速；可将转速信号输出至测试设备（示波器）或用来控制其它设备</p> <p>防爆设计</p> <p>旋转杆：长度 170mm，外径：15mm，适用于各种电解池，方便与其它仪器联用, 还有不同型号旋转杆供不同研究使用</p> <p>盘电极：外螺纹设计。盘材质：玻碳，外层材质：特氟龙，盘电极直径：5.0mm，电极外径：15mm。</p> <p>盘环电极:外螺纹设计。盘材质：玻碳，环材质：铂，外层材质：特氟龙。盘环间隙$\leq 320 \mu\text{m}$。盘环尺寸精度：0.01mm。盘直径：5.61mm，环内径：6.25mm，环外径：7.92mm，电极头收集效率 37%。</p> <p>双接点参比电极：Ag/AgCl 双接点参比电极，能够通过转换接口（PTFE 材质）与电解池接口（14/20 接口）无缝连接。</p> <p>铂丝对电极：在一种耐化学的环氧树脂的末端安装了一个螺旋状的铂丝(99.99%的纯)，配有 PTFE 材质套管，用于 14/20 端口。外径 6.9mm，绝缘材料包裹。长度 150mm。</p> <p>产品升级：可换盘旋转圆盘电极通过独特的 U-CUP，可以收集反应中间产物，并且可以选择盘电极材料，拓展研究范围。</p> <p>转速控制：可通过控制器无极调节转速，也可通过配套电化学工作站，通过控制线直接控制转速。</p>
2	气路装置	套	1	<p>1、提供 2—6 个配气通道，最多配置 5 种组份的气体；、二路到多路气体混合配比，不限气体种类和数量</p> <p>2、各路 MFC 控制重复性精度高达$\leq 0.5\%F.S.$</p> <p>3、稀释比范围宽，从 ppb 级别到 ppm 级别到 10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4、配置全金属密封，适用惰性气体以及腐蚀性气体5、RS485 接口， modbus 等数据管理功能6、具有压力控制、温湿度、浓度的测量，无线传输等功能
--	--	--	--	---

C 包技术规格

序号	试剂/耗材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N, N-二甲基甲酰胺	规格及纯度: 99.9%, 超干带分子筛, Water ≤ 30 ppm	5	500ml/瓶
2	吡啶菁绿氨基 ICG-NH ₂	50mg	1	50mg/瓶
3	树枝状 PAMAM	1g	1	瓶
4	二甲基苯基硅烷	25g/瓶	5	瓶
5	石油醚	5L/桶 (钢桶)	10	桶
6	3, 3', 5, 5'-四甲基苯并吡啶二盐酸酸水合物	1g/瓶	5	瓶
7	3, 3', 5, 5'-四甲基联苯胺 二盐酸盐 水合物	1g/瓶	5	瓶
8	乙醇	5L/瓶 × 4	2	箱
9	氙代氯仿	10 × 0.6ml/盒	25	盒
10	乙腈	500ml × 20 瓶/箱	1	箱
11	氦气	40L	1	瓶
12	钢瓶	40L (不要减压阀)	1	个
13	不锈钢管	外径 3mm	100	米
14	氯铂酸	1g/瓶	10	瓶
15	硫酸银	AR100g/瓶	5	瓶
16	氯化铯	500mg/瓶, 纯度 98%	1	瓶
17	氯金酸	AR5g/瓶	1	瓶
18	碱式乙酸铝	AR50g/瓶	8	瓶
19	三氯化铯水合物	1g/瓶	1	瓶
20	三氯化金	1g/瓶	5	瓶
21	氯化钡	5g/瓶, 99.999%	1	瓶
22	氯化铈 (III) 水合物	1g/瓶, 99.95%	1	瓶
23	氯铂酸六水合物	AR, 5g/瓶, Pt ≥ 37.5%	2	瓶
24	三氯化钌, 无水	1g/瓶, Ru 含量 45-55%	2	瓶
25	氙代氯仿	100ml/瓶	20	瓶
26	(((4R, 5R) -2, 2-二甲基-1, 3-二氧戊环-4, 5-二基) 二(亚甲基)) 二(二苯基膦)	1g/瓶	1	瓶
27	(S) -4-叔丁基-2-[2-(二苯基膦基) 苯基]-2-噁唑啉	250mg/瓶	1	瓶
28	(-) -1, 2-双((2R, 5R) -2, 5-二苯基膦杂戊烷) 乙烷	100mg/瓶	1	瓶
29	(S) -(+) -(3, 5-二氧杂-4-磷环庚并[2, 1-a; 3, 4-a'] 二萘-4-基)-5-氢-二苯并[b, f]氮杂卓	100mg/瓶	1	瓶
30	丙酮腈	5g/瓶	1	瓶
31	(R) -(+) -5, 5'-双(二苯基膦)-4, 4'-二-1, 3-苯并二茂	1g/瓶	1	瓶
32	超干四氢呋喃	1L/瓶 99.5%, 超干带分子筛	5	瓶

		筛, Water ≤50ppm		
33	石油醚	沸程 60-90℃ 精馏级 5L(钢桶)/桶,	10	桶
34	乙酸乙酯	≥99.5% Ar 5L(钢桶)/桶,	10	桶
35	二氯甲烷	≥99.5% AR 5L(钢桶)/桶,	6	桶
36	肉豆蔻醛 (7-Methoxy-benzo[1,3]dioxole- 5-carbaldehyde)	2.5 克/瓶	1	瓶
37	柠檬醛 (Citral)	100ml/瓶	1	瓶
38	(-)-紫苏醛 ((S)-4-(prop-1-En-2-yl)cyclo hex-1-enecarbaldehyde)	10g/瓶	1	瓶
39	2-碘代丙烷 (2-Iodopropane)	25g/瓶	1	瓶
40	半自动血压计充气球	86*43, 血压计配件	5	个
41	玻璃层析柱储液球	500ml*24*24	5	个
42	玻璃抽气接头直形弯型接管塞	弯型带钩 24#	5	个
43	共聚焦培养皿	20 包/箱	1	箱
44	四氢呋喃	500ml/瓶	5	瓶
45	N,N-二甲基甲酰胺	500ml/瓶	5	瓶
46	乙酸乙酯	500ml/瓶	12	瓶
47	石油醚	500ml/瓶	24	瓶
48	二甲基亚砷	500ml/瓶	6	瓶
49	乙腈	500ml/瓶	6	瓶
50	2-羟基-5-硝基苄溴	5 克/瓶	1	瓶
51	移液枪枪头	10 μ l-1000 支/包	4	包
52	移液枪枪头	200 μ l-1000 支/包	4	包
53	移液枪枪头	1ml-1000 支/包	4	包
54	超干四氢呋喃	500ml/瓶	2	瓶
55	超干 N,N-二甲基甲酰胺	500ml/瓶	2	瓶
56	超干二甲基亚砷	500ml/瓶	2	瓶
57	超干乙醇	500ml/瓶	2	瓶
58	超干乙腈	500ml/瓶	1	瓶
59	超干二氯甲烷	500ml/瓶	2	瓶
60	离心管	5ml-200 个/包	10	包
61	离心管	10ml-100 个/包	10	包
62	离心管	2ml-500 个/包	10	包
63	三氯化铋六水合物(13798-24-8)	99.9%, 100g/瓶	2	瓶
64	硝酸铋六水合物 (13451-19-9)	99.9%, 100g/瓶	2	瓶
65	1H-吡啶-2,5-二羧酸 (117140-77-9)	97%, 10g/瓶	3	瓶
66	高壁陶瓷坩埚	15ml;带盖; 材质:陶瓷; 颜 色:白色; 内外壁光滑; 承受 温度高达 1150℃	10	套, 6 个/ 套
67	高壁陶瓷坩埚	25ml;带盖; 材质:陶瓷; 颜 色:白色; 内外壁光滑; 承受 温度高达 1150℃	10	套, 6 个/ 套

68	高壁陶瓷坩埚	40ml;带盖;材质:陶瓷;颜色:白色;内外壁光滑;承受温度高达 1150℃	10	套, 6 个/套
69	中壁陶瓷坩埚	100ml;带盖;材质:陶瓷;颜色:白色;内外壁光滑;承受温度高达 1150℃	10	套, 6 个/套
70	通用移液器吸头	容量 100-1300ul; 类型: BASIX 加长吸嘴, 无 DNA 酶无 RNA 酶无热源。	1	袋, 1000 个/袋
71	通用移液器吸头	容量 0.1-10ul; 类型: BASIX 加长吸嘴, 无 DNA 酶无 RNA 酶无热源。	1	袋, 1000 个/袋
72	5-氟尿嘧啶	纯度: 99%	10	25g/瓶
73	5-氟尿嘧啶	纯度: 99%	2	100g/瓶
74	氯化铋	纯度: 99%	4	250g/瓶
75	大黄素	纯度: ≥90% (HPLC); 密封避光 2~8℃ 保存	2	25g/瓶
76	大黄素	纯度: ≥90% (HPLC); 密封避光 2~8℃ 保存	1	5g/瓶
77	苯基双(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氧化膦 (162881-26-7)	5g	5	g
78	(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二苯基氧化膦	25 g	2	g
79	苯基(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磷酸锂盐	5g	2	g
80	氘代 DMSO-D6	25 g	4	g
81	氘代丙酮	5 g	6	g
82	茄形瓶	50ml	2	个
83	圆底烧瓶	50ml	2	个
84	核磁管	5mm	10	支
85	聚四氟节门层析柱	φ 46-457mm	1	个
86	丁腈手套	大号, 100 只/盒, 10 盒/箱	4	盒
87	无粉乳胶手套	大号, 100 只/盒, 10 盒/箱	4	盒
88	硝酸镧	500g/瓶	3	瓶
89	氮化镓	自支撑, 双面抛光 晶片	4	片
90	乙酸锌, 无水	25g	9	瓶
91	三氟乙酰丙酮化铜, 97%	5g	3	瓶
92	无水乙醇	500mL	100	瓶
93	微量进样器	1 uL 和 5 uL 各 2 支	4	支
94	Ag/AgCl 参比电极	CHI111	2	支
95	饱和甘汞电极	CHI150	2	支
96	电机架	CHI220	2	支
97	电极线	CHI250	2	支
98	HeLa 荷瘤鼠	BALB/C 小鼠	40	只
99	A549 荷瘤鼠	BALB/C 小鼠	20	只
100	裸鼠	BALB/c Nude 裸鼠 SPF 级	60	只

101	石油醚	沸程 60-90℃ 精馏级 5L(钢桶)/桶	50	桶
102	乙酸乙酯	≥99.5% Ar 5L(钢桶)/桶	50	桶
103	二氯甲烷	≥99.5% AR 5L(钢桶)/桶	50	桶
104	一次性丁腈手套	大号, 100 只/盒, 10 盒/箱	5	箱
105	胎牛血清 (澳洲)	500ml	2	瓶
106	DMEM 高糖培养基	500mL	2	瓶
107	一次性滤头	滤头 13mm*0.22 μ m, 有机 系, 100 只/盒	10	盒
108	四层活性炭口罩	活性炭口罩	30	盒
109	细胞培养瓶	25cm ² /透气盖, 20/包, 10 包/箱	1	箱

第5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将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对其资信、业绩、投标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最佳报价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标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二、评标标准

(一) 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副本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副本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4	2020年度或2021年度的审计报告（必须含四表一注）或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5	提供当年度任意一月的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	
	8	投标文件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详见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9	信用记录查询	
	10	其他	

符合性 评 审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未按规定提供强制节能产品	
	3	未全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情况	
	4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6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协议书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8	属于串通投标文件，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11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备注：以上有一项不合格，则供应商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检查，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打分；只有全部通过上述内容评审的响应文件，才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二) A包评分细则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部分 (47分)	产品技术响应 (35分)	根据招标文件参数要求中带“▲”的重要指标进行评价，完全满足要求得基本分20分，每存在一条负偏离扣2分，基本分扣完为止；如果一条中有多项指标出现偏离，只计算一次。 带“▲”参数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按负偏离计算。
		招标文件参数要求中一般指标完全满足要求得基本分15分，每存在一条负偏离扣1分，基本分扣完为止。
	设备性能 (6分)	综合考虑投标产品整体配置、后期使用成本、产品维护及其它因素等综合评分。投标产品整体配置①明显优于采购要求②后期使用成本低、③产品易于维护，每项完全满足得2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实施方案 (6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具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根据①项目实施进度、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完全满足得3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服务部分 (14分)	质保期 (2分)	投标人对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整体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本项最高得2分；仅部分产品质保期增加不得分。
	售后服务 (12分)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①售后服务方案、②响应时间、③技术力量等三方面综合评价，每项完全满足得4分，满分12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商务部分 (9分)	培训方案 (6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提供技术培训，培训方案完整具体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承诺能够保证操作人员熟练使用，得6分，每有一处不足扣1分。
	业绩 (3分)	2019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供应商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最高得3分。 (必须将完整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胶装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

		提供不全不得分)。
--	--	-----------

B 包评分细则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部分 (47分)	产品技术响应 (35分)	根据招标文件参数要求进行评价，完全满足要求得基本分35分，每存在一条负偏离扣3分，基本分扣完为止；如果一条中有多项指标出现偏离，只计算一次。
	设备性能 (6分)	综合考虑投标产品整体配置、后期使用成本、产品维护及其它因素等综合评分。投标产品整体配置①明显优于采购要求②后期使用成本低、③产品易于维护，每项完全满足得2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实施方案 (6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具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根据①项目实施进度、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完全满足得3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服务部分 (14分)	质保期 (2分)	投标人对本次采购的全部产品整体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本项最高得2分；仅部分产品质保期增加不得分。
	售后服务 (12分)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①售后服务方案、②响应时间、③技术力量等三方面综合评价，每项完全满足得4分，满分12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
商务部分 (9分)	培训方案 (6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提供技术培训，培训方案完整具体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承诺能够保证操作人员熟练使用，得6分，每有一处不足扣1分。
	业绩 (3分)	2019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供应商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最高得3分。 (必须将完整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胶装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C 包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3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 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部分 52分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 36分	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 36分；对于技术规格要求中的非实质性要求如有负偏离，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供货组织方案 10 分	对投标人供货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供货组织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完整具体、切实可行、有针对性得10分；每有一项不足扣2分，扣完为止。
	供货进度保障措施 6分	对投标人供货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供货进度保障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措施具体可行、有针对性得6分；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商务部分 18分	售后服务 15分	对投标人①服务机构设置、②服务方案、③服务人员的配置、④响应时间及响应程度，⑤解决问题的能力及紧急故障处理预案等进行综合评价，以上五项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其中每有一项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15分。
	业绩 3分	2019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供应商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最高得3分。 （必须将完整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胶装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备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

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在投标中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对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给予不超过 5 分的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

节能、环保政策价格扣除幅度：5*节能环保产品所占价格比例

4、若发现投标文件或合同原件有造假行为，取消其投标资格。

第6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p>投标文件(正、副)/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项目所投包号：</p> <p>投标人名称（公章）：</p> <p>日期：</p>

二、开标一览表

1.开标一览表

（本表除投标文件内包含外，另单独密封一式三份）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所投包号	总价	交付时间	质保期	备注
	小写：（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三、资格证明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副本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副本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3. 联合体（如有）投标文件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传 真：

电 话：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的审计报告（必须含四表一注）或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如提供本单位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必须含四表一注）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

2. 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4. 如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的，可提供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替代。

6. 提供当年度任意一月的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①.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②.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③.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

9.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 投标文件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应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1.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四、 商务及技术文件

12. 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 并以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货物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_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 占投标总价____%。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3)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 (存在、不存在) 投资关系 (如果联合体的话)。
- (4)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5)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6)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 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我方保证所报货物均为原厂正品, 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 (8)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 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 (9)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投标人银行帐号：

投标人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3.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14. 分项报价表

14.1

A 包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制造商	产地	品牌	型号	性能及指标	单价	合价
合计	...									

B 包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性能及指标	单价	合价
合计	...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填写主要产品的品牌、型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所投产品为强制性认证产品，应如实、准确填报，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设备其他主要零件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制造商	产地	品牌	型号	性能及指标	单价	合价
合计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填写主要产品的品牌、型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所投产品为强制性认证产品，应如实、准确填报，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响应表

15.1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交付时间			
	付款方式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15.2 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响应程度	偏离理由
.....				

注：1、投标人须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参数、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响应程度”栏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或“不能确定”。

2、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的响应情况，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16.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环保产品报价小计： _____元； 所占总报价比例： _____%							

17.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环保产品报价小计： _____元； 所占总报价比例： _____%						

说明： 1、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18. 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节能产品报价小计： _____元（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所占总报价比 例： _____ %。						

说明：1、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非强制节能产品）。

19.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说明：1. 如所报所有产品为强制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 需附强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报产品型号完全一致，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或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不完全一致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 案例一览表

(1) 同类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地址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单位的有效联系方式
1						
2						
3						
4	...					

说明：(1) 以上案例须真实有效，相关内容在中标公告中予以公示。

(2) 提供根据评分细则要求提供合同复印件（如无具体要求至少包括合同首页、标的及标的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及相应标的明细等内容）。

21. 保证金退付申请表

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

保证金退付申请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退付金额 (元)		缴纳方式	
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此表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开标当天递交此退付表（此表无需胶装至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和填写错误的，影响投标人保证金退付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保证金退付问题请致电财务 0531-82924425。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设备类)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计划编号:

采购人:

投标人:

采购代理机构: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

2. 供货地点：__甲方指定地点__。

3. 供货内容和范围：_____。

二、供货期

_____。

三、质量标准

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投标人项目经理：_____。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0元；财政专户资金：0元；自筹资金：0元。

七、付款方式

一次性支付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其他支付方式：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

通知》【鲁政采（2020）31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政采（2021）4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合同条款；
- （4）技术标准和要求；
- （5）图纸（如果有）；
- （6）供货清单及报价表；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投标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供货，确保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投标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省济南市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贰份，投标人执贰份，代理机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条款

1. 采购与供应

1.1 本合同价款最终双方以实际验收的数量结算。

1.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数量为暂定量，投标人按附件 1《计划采购与供应设备清单》所列品种和规格供货，最终以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实际数量为准。

1.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计价、结算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1.4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计量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除技术规范标准另有规定外）。

1.5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单价，指运抵本项目现场指定地点交货综合价，包括设备费、加工费、包装费、检测费、装卸费、运输费、税金、投标人合理的利润、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向有关部门缴纳的各项费用以及政策性文件所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等投标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全部价款与费税，除本合同第 1.6 条规定的因素外，不得因政府政策变动、市场环境改变、税率调整等而调整。

1.6 本合同综合单价按下列第（1）种办法进行调整。

（1）综合单价包干，价格不可调整。

（2）具体调价办法：_____。

2. 质量要求

2.1 投标人应在交货同时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制造商出具的书面质量保证书。

2.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设备，应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各项技术性能指标经本项目所在地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专业机构或单位检测中心检验必须符合国标要求。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出现新的国家标准，则以更新后的标准为准。

2.3 投标人的设备供应与管理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 ISO9000 质量体系标准。

2.4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2.5 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无条件的向采购人提供缺陷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针对采购人提出的书面要求，投标人必须在 3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有必要，投标人在 3 日内指派专人到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6 不论任何原因，投标人借故推脱或拒绝采购人提出的维修、更换等服务请求，采购人有权自行解决，实际发生的维修或更换等费用，从应支付给投标人的货款中扣除，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维修或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 6 个月。

2.7 质量保证期内，如因投标人产品质量导致出现项目质量问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2.8 其他质量要求：_____。

3. 供货时间及地点

3.1 供货及通知方式：按批次供货，时间及数量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供货地点：投标人负责送货至项目现场卸至采购人指定的卸货地点，并承担费用。

4.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4.1 数量验收：甲乙双方在交货现场以过磅、点数、检尺等约定方式进行数量验收，采购人应保证设备随到随验。投标人应对在采购人现场的计量数据进行确认。

4.2 质量验收：

(1) 进行数量验收的同时，采购人按要求进行尺寸和外观质量验收，尺寸和外观质量符合要求方可卸车，否则不得卸车。

(2) 外观质量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及时按规定取样送本项目所在地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专业机构或单位进行检测。检测合格视为最终合格。如采购人、本项目建设单位或监督单位提出异议，参照有关标准规范，结合现场情况解决，投标人必须满足上述三方的有关质量的意见。

(3) 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开具签收单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4) 抽检未发现不合格产品不代表投标人供应产品全部合格，如因投标人产品问题造成采购人供货期、质量、劳务等损失，全部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5) 外观及检验不合格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接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清理出项目现场，并承担本次的检测费用，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6) 其他：现场现货检验，采购人如有异议 3 日内提出，投标人 24 小时内负责处理。

4.3 标的物所有权自卸货完毕时起转移，但经验收确认为不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换。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5.1 安全文明施工

5.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5.1.2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5.1.3 投标人负责在设备供货、指导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整个过程中现场全部人员、设备的安全。供货服务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和其单位雇佣的工人或其他人员的伤亡赔偿或补偿责任，承包方必须为现场服务人员办理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用自行承担。本项目需特殊防护的内容：针对施工现场情况及迎检等需要，应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费用自行承担。

6. 预付款

6.1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的比例）： 。

6.2 扣回预付款的时间、比例： / 。

7. 货款支付：_____。

7.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依据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结算金额和结算明细向采购人开具结算 100%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货款且不构成违约。

7.3 货款支付方式可选择银行转账支票、网银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常规支付方式的付款方式，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每次付款前协商确定为准。

7.4 其他

由于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资金不到位的，致使采购人不能按合同付款，采购人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

若投标人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导致货款或项目款延期支付，采购人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投标人不得因此停止合同的履行。

8. 合同变更

8.1 由于项目变更，采购人向投标人提出书面合同变更，投标人应予以接受。甲乙双方共同修订的合同条款，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 根据项目需要，采购人对所采购设备的数量和送货时间如有变更，及时书面通知投标人，投标人按变更后的数量和送货时间供货，新增或减少的设备价格不变。

9. 双方责任

9.1 双方指定现场收货及交货代表。

采购人收货代表： ， 联系电话： 。

投标人交货代表： ， 联系电话： 。

双方更换各自代表时，应及时通知对方，以确保设备顺利交接。

9.2 投标人应将设备按合同约定时间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指定收货代表和

采购人项目所属其他 2 人及以上签字验收确认后有效。

9.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投标人不能按时交货，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报采购人，采购人视情况确定是否同意变更供货时间。如采购人不同意变更供货时间，可自行采购部分或全部设备。采购人在自行采购和接收该违约部分设备时实际发生的所有额外费用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从应支付给投标人的货款中扣除，采购人同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9.4 除另有规定和协议要求外，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设备须采用国家、企业、行业标准要求包装，并同时满足方便所供设备长途及短途运输的要求，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防爆等措施。

9.5 装箱单应注明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生产商、发货地、投标人、收货人、交货地、承运人等，并在显著位置标明装卸警示标志。

9.6 投标人应对项目现场情况和当地政府运输时限和通道限制的正常及临时规定有充分了解和理解，不应因此提出索赔、要求延长或变更供货期限等。

9.7 投标人应提供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制造商的名称、法定地址、联系方法等，如果投标人是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生产厂商的指定代理销售单位，投标人还应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厂商的销售代理委托书或其他证明文件。

9.8 投标人运抵采购人指定现场的设备，交货单据上应详细列明当次供应设备的名称、品牌、产地、生产厂家、规格型号、计量单位、单价、数量、合计金额。

9.9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在使用过程中，采购人打开包装进行质量、性能等的检验时，发现质量问题告知投标人，投标人应在三日内予以维修、更换或退货。

9.10 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材质报告（设备质量检验报告）和生产合格检验报告，以及按照项目竣工验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提供所有相关符合要求的资料。

9.11 采购人、设计、相关内部监督单位审核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仅是一般性的监督，并不减少投标人与此有关的合同责任。

9.12 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人。投标人即使向采购人发送了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通知书，投标人承诺该转让通知书对采购人不发生任何效力，投标人承担因其转让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9.13 当一方纳税人信息等关键企业信息发生变化时，必须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因

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9.14 采购人依据本合同（投标人纳税人相关信息）约定收款单位（投标人公司名称）、开户银行、账号向投标人支付货款。

10. 违约与赔偿

10.1 除本合同中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其他不论任何原因，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设备，投标人若不能按规定期限送至采购人指定现场存货地点，采购人向投标人收取逾期运达设备总额（含增值税）每日 0.5% 的违约金，并有权因投标人违约终止合同。

10.2 对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设备，采购人有权邀请当地有关质量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发现投标人所供设备不符合要求，采购人向投标人提出索赔，投标人应予以接受。

10.3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设备，在规定质量保证期限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出索赔，投标人应按下列条款向采购人赔偿：

(1) 同意采购人拒收设备，并把被拒收设备的预付货款退还采购人。

(2) 承担退货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退货设备所需的其它费用。

(3) 根据设备的质量缺陷和受损程度以及采购人遭受损失，经双方协商同意降低设备价格。

(4) 更换或修理有缺陷的设备，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性能，投标人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承担采购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同时相应延长被更换或修理设备的质量保证期。

10.4 采购人提出索赔通知后，投标人应在 28 日内答复，如果在 28 日内未答复，视为投标人已接受该索赔，同时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0.5 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投标人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设备品类、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

因投标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等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重新开具发票，并向采购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因投标人开具发票不及时给采购人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投标人不得擅自作废或冲红已向采购人提供的发票，否则投标人须按发票金额（含增值税）的 2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向采购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

款及相关损失等。

10.6 如投标人未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足额足量供应设备，对采购人造成影响达 3 天及以上，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另选择投标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同时采购人保留向投标人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10.7 未经采购人同意，如投标人单方面终止供货，除承担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未供货货款总额（含增值税）20%的违约金。

11.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系指签约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及后果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任何一方由于受到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1.2 受阻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同时，受阻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积极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

11.3 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 60 日以上，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11.4 本条款所定义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对于经营状况严重恶化、安排不周及税收政策的调整等情形，无论严重程度如何，均不理解为不可抗力。

12. 知识产权和专利权

12.1 涉及到知识产权（或专利权）标记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知识产权（或专利权）及其权属的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承诺其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利权），若投标人提供设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利权）导致他人向采购人索赔的，以及投标人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投标人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处理此纠纷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差旅费等一切损失。采购人针对上述一切损失有权从投标人结算货款中扣除或依法追索。

13. 争议解决

13.1 遇争议问题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提交下列第 2 程序解决：

- (1) 向采购人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4. 其他

14.1 本合同是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合同解除的条件：按《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14.2 本合同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确定和变更合同实质性条件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资料等。

14.3. 本合同中投标人注明的电子邮箱需是有效（须保证能够正常使用），若使用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形式的，此数据电文进入投标人提供的电子邮箱运营商服务器即视为收到。

投标人电子邮箱（必填）：_____。

14.4 未尽事宜经采购人上级部门同意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至双方履行完全部合同规定条款后失效。

14.5 补充条款：_____。

合同附件：

附件 1：《计划采购与供应设备清单》